|  |
| --- |
| **全国几何量长度计量技术委员会**MTC2〔2025〕10号 |

**关于全国几何量长度计量技术委员会换届**

**及征集委员、工作组成员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章程》、《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管理规定》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计量司对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换届的有关要求，全国几何量长度计量技术委员会本届任期将满，开始换届筹备工作，现面向全国征集新一届技术委员会委员及下设工作组成员，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全国几何量长度计量技术委员会（MTC2）是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统一规划和组建的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在几何量长度、角度等计量领域内负责国家计量技术法规的制修订和宣贯、开展国家计量标准量值比对、提供计量技术服务及咨询工作、开展国内外相关计量活动及有关方针政策咨询等工作。委员会下设两个工作组：协调工作组（MTC2/WG1）和纳米几何量计量工作组（MTC2/WG2）。现面向全国征集在几何量长度、角度计量领域从事计量检定和校准、科研、生产、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委员和工作组成员人选。

二、申报条件

（一） 熟悉几何量长度计量专业计量技术工作，具有较高理论水平，实践经验丰富，积极跟踪国内外相关领域发展动态，具有较好的文字表达能力；

（二） 从事计量、校准、科研、生产、使用和管理等各环节工作五年以上，具有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可任满一届（四年）的在职人员，并经所在任职单位的同意；

（三） 热爱计量事业，热心技术委员会工作，遵守委员会章程，履行委员的职责和义务，积极参加委员会组织的各项活动。

三、报送材料及要求

（一） 采取单位推荐或个人申请单位批准的方式，原则上每个单位限申报一名委员；

（二） 申请人应填写《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委员申请（登记）表》（见附件），推荐单位负责人在指定位置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推荐单位审查填表内容，确保其真实性；

（三） 请申请人于2025年9月15日前将纸质材料（申请表一式三份及2寸免冠彩色照片两张）邮寄至全国几何量长度计量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同时提交电子文档（word版和PDF盖章电子版）发送至mtc2@nim.ac.cn；

（四） 秘书处将依据相关规定对申报人进行评审，确定技术委员会委员名单，提出技术委员会组建方案后，上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计量司审批。

四、秘书处联系方式

全国几何量长度计量技术委员会

挂靠单位：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18号

电子邮箱：mtc2@nim.ac.cn

联系人及电话：孙双花 010-64524905

周 冰 010-64524932

附件：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申请（登记）表

全国几何量长度计量技术委员会

 2025年08月12日